

《父恩》的诉说

□ 汪泰

长篇散文《父恩》是周荣池的力作之一。写父恩当然要诉说父辈对晚辈的养育之恩，该用的是赞美之词，可通篇读完，文中的父亲与想象中父亲的形象大相径庭。

书中揭示了南角墩这块土地上的善恶与人性，亲情与人性，贫穷与人性。文中的父亲是位农民，家中的长子，当过兵，不识字，聪慧而倔强，促狭而善良，贫穷而有担当。贫困是他的本源，走出贫困是他的奢望。十篇文字，努力塑造出这位父亲复杂的性格。阅读中，父亲的命运让人唏嘘。

南角墩地处苏中里下河地区，本是富庶之地、鱼米之乡，可在《父恩》表达的若干年代里，父辈们生活的底色却是灰暗的，贫穷与清苦是那代人的日常。在那样的生活底色中，暴躁与温柔、狡诈与质朴、绝望与希望是那代人活着的两个面，是构成那代人善与恶的两面性的环境与基本素材，《父恩》中的父亲形象正是那代人中的一个代表。

父亲向往正义，正义却在基层小官员的手中丧失。复员军人的安置在那个年代是有保障的，可小官员丑陋的人性让生性倔强的父亲失去了可以去省城工厂工作的机会。正义与权益，在小官员的眼里，只是一句空话。支书的一个阴谋，改变了父亲的命运。

父亲聪明而勤劳。他曾用自己的智慧，靠捕捞出售螃蟹，建了四间瓦房，“据说这四间房当年是有些气派的。砖头是一例的青砖，门楣上设做工精湛的砖雕……屋梁用桐油刮过三遍，屋脊上按照旧例用瓦堆成万年青形状。这是一九七八年。”一九七八年，正是农村改革开放的前夜，里下河地区虽已不再为果腹而发愁，可贫穷和凄苦还是农人日常生活的基调，是心间的愁结。

父亲拾起放鸭的老本行，在蛋季来临之时，乡人“看不得”的丑陋人性和惧富心理暴露无遗。毒稻谷药死了父亲劳碌多时的几百只鸭。“父亲在河边号啕大哭”，叔叔们“望着河边的情景咬牙切齿”，即便警察来了也无济于事。贫困的乡村，绑在一起受穷，才使人安心。

父亲性格复杂，向善却是他的本性。父亲与老正松为邻，可他看不惯由上海退休回

乡居住的这对夫妇的言行举止。当坐在家里每月有劳保的精致悠闲的退休生活，与每日劳碌生活拮据的暴躁的父亲相遇，吵闹是免不了的，甚至干架。当然，这是“真能把人逼死”的日子的副产品。而小时的“我”“不知是为了讨好父亲，或是无意间学了恶习，某天傍晚也做了件荒唐的事情”时，父亲大怒，他命儿子抱着那把从老正松自留田里偷来的红萝卜，像“抓小鸡一样，提着我扔到老正松的家门口，让我跪着给人家道歉”，毒打与跪罚还有江洋大盗临刑前咬掉亲娘奶头的故事，表达着父亲暴躁的情绪和那种恨铁不成钢的怒其不争的心境。这是作者一辈子也忘不了的事。当老正松婆娘去世时，父亲却去帮忙张罗抬棺扶重，还说“人死为大，她是受得起的”；在老正松一个人时，“父亲怕他突然离开了，总过去看看，好像他们之前有着深厚的感情”。这是一个有着怎样心境的父亲？他的复杂性格是“一种无奈的策略，是被逼出来的办法。父亲一无所有的时候，只有靠蛮横抵消自己的无奈”，而正直与善良却又是他心中人性的底线，与乡村的人心不古而共存焉。

母亲精神虽有疾，心地却善良，让孩子好好念书，是她清醒时的企望。她也“从来没有让喝酒的父亲筷子没地方伸”。母亲对父亲“喝酒的事情很重视，总会摸索出一两个菜来让他应付薄酒。她总会做出一道味道很好的鱼，就是把小鱼收拾起来‘做汤煮’。父亲说一条小鱼便能喝半碗酒。这是他对母亲满意的地方”。而急躁的父亲在母亲割麦伤了小腿时，心如发，“他杀了鸡为母亲煨汤。那种耐心比乳白的汤更深情，好像他从来就没有暴躁的脾气”。母亲离世后，“他对着儿子号啕大哭说：‘你不知道，这二十七年里，她在家的每一天，屋子都是不用上锁的。’”时日变迁，缺少爱情的婚姻变成了厚重的亲情。父亲的言语，是卿卿我我之人说不出口的，却字字如钉，字字入心。父母亲之间的这种亲情，强烈冲击着作者的心灵，撞击着读者的心扉，更是向善人性淋漓尽致的表现。

书中对两个“背影”的描写，从中透出的艰辛，让作者和读者有着共情，难以忘却。

春节后上学，因学费的困窘，“我”和父亲

闹了矛盾，负气去了学校，因饥肠辘辘，竟买了三块钱滚烫的兰花干“杀馋”，辛酸之际，忽见“父亲推着自行车站在眼前”，“他把挂在车把上的布包拿下来，说了一句：‘杯子里是猪头肉，钱也在包里，你真是儿老子。’说完他就骑上车走了。我没有敢转身看他，却似乎又看见他已然花白的头发，疲惫地粘在他倔强的头顶上。”“我急着拈了几块猪头肉塞进嘴里，让那胸臆的味道掩盖我突然的不安和辛酸。这是我吃过最美味的肉。我也深深地记住了父亲的背影。”父亲带晚筹学费买猪头肉送来，“我”看他已然花白的头发，觉得这是最美味的肉，深深记住了父亲远去的背影。父亲倔强而花白头发的背影，在那一刻，深深打动了这个初中少年的心。父亲的语言虽糙，爱子之心却全在这包猪头肉和学费上了。读到这里，不由想起朱自清先生的《背影》，时代不同，两位父亲的身世不同、经历不同，而期盼孩子身心健康、学业有成的爱子之心却是一样的，也是最打动人心的。

第二个“背影”是以拟人手法虚写了时光的背影。借父亲的语言，表达了父亲的乐观。窘困的经济，粗糙的日子，没有苦中作乐的精神和做派，是难有生活下去的勇气。父亲的道理是“一百块的工钱，只当是赚了八十，那二十用来买肉”。收下了麦子，宁愿自己吃苦，父子俩趁月色把几十袋麦子扛回家，也不肯请拖拉机运，省下的工钱，犒劳自己。“父子俩一顿吃完一挂肥白的猪蹄膀。”“我知道他内心的疲惫和空虚，舍不得只是他安慰肉身与内心的办法。”“村庄里其实没有那么多的道理可讲，吃饱是首要的事情。”父亲的话语与行为，“就像一道乐观的光，是那段时光的背影”。这个乐观的时光背影，永远留在作者的心中，父亲的乐观也是儿子前行的动力。

《父恩》所描述的时间，以上世纪八九十年代为主，这期间，已由人民公社制度过渡到农田分产到户时期，农民能自主种植，口食无虞，但钱袋子是瘪的，上学、治病、日常用度、人情往来，是要钱的，如果家中再有病人，整个家庭就挣扎在贫困线上，《父恩》记叙的正是这大背景下的人和事。贫穷是催生复杂人性的土壤。有怎样的生活环境，就会产生与之相应的人性，这是没有办法的事。“贫穷就像紧箍咒一样缠绕着他。我见过他艰难的样子，那种憋屈是令人绝望的”，因此，暴躁与蛮横才能在南角墩站住脚，成为常态。这也许是《父恩》带给读者的言外之意吧。

能洗，泡过生水就会腌不住；先腌，吃的时候再洗不迟。”这也许是母亲的经验，我不好多说什么。等到过大年，家里来了客人，母亲会摘下屋檐下悬挂的已浸出油脂的咸肉，切成肉片，“嗤啦”一声，咸肉下锅，快速翻炒，当油脂慢慢变成半透明时，整个厨房里弥漫着香味，再加入碧绿的青菜翻炒，只需片刻，一碗热气腾腾的咸肉烧青菜就上桌了。

对咸鱼，母亲也有拿手的处理方法，最常见的是把咸鱼切成小块蒸熟，或剁成鱼块红烧，搭配大蒜，香味浓郁，咸鲜有嚼劲。

母亲还会灌上一些香肠。灌好后，她用线将香肠绑成一节一节的，挂在屋檐下。晒上一两天后，拿茶树刺或牙签戳香肠，将里面的气散出来，母亲说，这样晒出的香肠才干、才好吃。

挂在阳光下的年味

□ 夏俊山

得立刻把它泡水、切块，做成佳肴。

腌鱼，最理想的是肉厚的大青鱼或草鱼，腌制时不刮鱼鳞，不用水洗，只需掏净内脏，将热盐和花椒塞入鱼肚，并涂抹鱼全身就行。鱼放入缸内用重物压好后，一般一周翻动一次；两周后，一条条小心地挂到屋檐下，慢慢晾干水分。经过风吹日晒，鱼肉变得紧实起来，散发着独特味道，让人梦里都可能流口水。

不管是腌肉还是腌鱼，我都没看到母亲先洗洗干净，对此，我曾经觉得奇怪：不先洗一洗，多脏啊。母亲的回答却充满自信：“不

贾宝玉和林黛玉：付出灵魂，只为一人

□ 李婷

说自己挨打了不疼，只是装样子给别人看……痴痴傻傻，只为真情。

后面还有一回，夏末秋初，大观园的姐妹相约一起放风筝。正尽兴之时，黛玉的风筝线突然断了，看着渐渐远去的风筝，黛玉很是伤感。宝玉看到这一幕，喃喃道：“不知道落到哪里去了，如果落在有人烟的地方，被小孩子们捡去还好。若是落到了荒郊野外，我都替他寂寞。”便拿起一把剪刀把自己的风筝线也剪断了，说：“不如把我的也放去，让他们俩做个伴吧。”看到宝玉的举动，原本还在伤心的黛玉立刻就展开了笑颜。我感觉飞走的那个风筝就是黛玉，因为宝玉的一颗心装的全是黛玉，与其说怕飞走的风筝孤单，不如说怕黛玉孤单，要陪着她。林黛玉的孤傲和寂寞只有贾宝玉才能体会一二。

再后来，黛玉死后，宝玉出家，某种程度

一根扁担的光亮

□ 黄士民

周荣池的《父恩》，讲述父亲的故事、描述父亲的形象时，地道而诚恳，从容不迫当中有几分虔诚，既是对父亲的感怀、对乡民的亲近，更是对土地的眷恋。每一行文字里，都能读到作者对村庄的无尽牵挂、对父亲的肃然起敬。

书中多次出现的扁担，既是父亲的心灵慰藉，也是父亲的精神支柱，更是父亲的真实写照。父亲用这根扁担，捍卫一个男人的应有尊严，也捍卫土地的收获和门户的光亮。这根扁担成为一根挣不断的红丝线，一头扎进南角墩黏腻的土地，一头连接作者的乡村记忆和成长岁月。这根扁担承载着父亲的念想，担负起对生活的向往，支撑父亲熬过苦涩、无奈、无助、倔犟、暴躁、亢奋，带来欢喜与满足。读《父恩》的过程中，多次被这根扁担撞击和敲打，这根有形无言的扁担，贯穿村庄的基因和父亲的梦想。

语言的扎实和文字的朴实给《父恩》涂上了一层厚厚的乡土底色，这样的底色和父亲黝黑的肤色水乳交融、和父亲沾满南角墩习俗的语言和合共生。十个章节内写到父亲个性化的言语不多，多半是作者印象和眼中的父亲，最具代表性的是那个失而复得的望远镜——这个承载父亲荣耀的传家物件，成了父子相传的纽带，作者的衣钵里有父亲最实在的动能。父亲的语言中充满了三荡河的味道，亦如这根硬梆梆的扁担一样有质地，直白直率，直来直去。“都是自己的祖宗，没有什么好怕的”（第一节·迁坟）“本来就是泥腿子的命，不吃苦叫什么庄稼人呢”（第四节·守圩）“你要是嫌热就坐到自家一边去，不要总是吹了别人的风”（第六节·牧鸭）“活人嘴里不会长青草”（第九节·背影）。

桑树扁担在《父恩》中的轮回出现，有点类似电影中的闪回，每一次的亮相，都为后来的变迁作合理而巧妙的铺垫。“他那根桑树扁担也很倔强，压在他的肩膀上，和主人一起在月色下卖力地奔走”“他用那根扬言用来打人的扁担挑满河水，喂饱干渴的土地，扁担被压弯了身形，父亲结实的背腰也一样委曲求全，他以极大的忍耐伺候着较真的土地”。作者写当年父亲迎娶母亲的场景：“他自己挑着一副担子，用的就是那根扬言要打村支书的扁担。扁担上贴了一块红布，担子两头挂着嫁妆，一头是口樟木箱子，里面装着娘家陪送的布料，另一头装着一个镜箱和日用品。”“南角墩确实没有什么成材的树木，好像只有父亲的桑树扁担是土生土长的。”父亲始终直来直去，像不懂得打弯的桑树扁担。这根扁担一头挑着故乡，一头担着远方，成为父亲稳固的靠山。

父亲坚实的肩膀将扁担磨出了包浆，闪耀着特别的光亮，光亮中有汗水与泪水、痛苦与欢喜。一根扁担串联一个农民的故事，一个男人的故事，一个家族的故事。《父恩》中的父亲刚愎自用、聊以自慰，并且觉得很过瘾，但这丝毫不影响他的饱满；因为不完美，所以更真实、更生动。

《父恩》中的父母爱情催人泪下，父亲对母亲的爱有点霸道却很真诚，牵肠挂肚都藏在心底。作者写母亲的这段文字让人感动，“很多年，我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如此在乎她的存在，也没想到自己如此害怕她的离开。”父亲很自豪母亲的一手“好铲子”，这成了他某种炫耀的资本，而母亲则有对父亲的关切与依附。喝酒成了父亲一生不改的嗜好，“父亲的酒碗里是他自己的主张，他和酒一样有自己的品性，大多是热烈而豪迈的。”父爱则母静，母静则子安，子安则家和，家和万事兴。晚年的父亲暴躁成分削弱了许多，呈现出平静与友善，他给作者讲从前的故事，有时急了也称作者为“儿老子”。

《父恩》中的父亲形象真实而饱满，像南角墩自然生长的庄稼，或许样子并不完美，但分明透着一股成熟的力量，让饱满更具张力，闪耀着朴素的光亮，撼动人心。作者用深情而厚重的笔墨，为我们描述了父亲般的现实主义，书籍腰封上那句“有这样的父亲，村庄的一切依旧会永恒成立”，成为最恰切的注解，也成了《父恩》的内核。